

井陘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

井人常〔2022〕18号

井陘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县政府2022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的决定

(2022年12月22日井陘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)

井陘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陈永平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2022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》，并审查了这个报告，会议同意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，决定批准县政府2022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。

井陘县人大常委会

2022年12月22日

井陘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2年12月22日

(共印5份)